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ST金一　公告编号:2023-096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金一	股票代码	0027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金一文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晓峰(代)	张雅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1号楼六层601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1号楼六层601
电话	010-68567301	010-68567301
电子信箱	jyzq@1king1.com	jyzq@1king1.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63,703,011.45	954,848,722.31	-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7,398,845.68	-303,216,524.34	-4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4,904,434.89	-292,625,377.63	-3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576,168.36	26,324,595.70	-227.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2	-40.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2	-40.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1%	-31.18%	18.4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510,374,061.09	4,778,973,075.88	-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573,857,708.70	-3,151,598,491.26	-13.4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5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海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98%	287,749,422	0		
钟葱	境内自然人	6.21%	59,637,020	0	质押	54,610,468
					冻结	59,637,020
陈宝芳	境内自然人	4.35%	41,758,638	0	质押	41,758,638
					冻结	41,758,638
陈宝康	境内自然人	3.50%	33,570,000	0	质押	33,569,997
					冻结	33,570,000
张广顺	境内自然人	1.49%	14,344,167	0	质押	14,340,310
					冻结	14,344,167
黄奕彬	境内自然人	1.46%	14,004,876	0	质押	10,700,000
					冻结	14,004,876
#顾梅英	境内自然人	1.39%	13,346,992	0		
#冯美娟	境内自然人	1.31%	12,601,200	0		
#冯美珍	境内自然人	1.15%	11,000,000	0		
#从菊林	境内自然人	1.09%	10,5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宝康、陈宝芳系兄弟关系,陈宝芳系胡兴越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经理及法定代表人,且陈宝芳、陈宝康合计拥有胡兴越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100%的股权,陈宝康、陈宝芳、胡兴越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顾梅英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00,000股外,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2,846,992股。 公司股东#冯美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601,200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000,000股。 公司股东#冯美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000,000股。 公司股东#从菊林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500,000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9,000,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3年4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2、2023年4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3、2023年4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4、2023年4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5、2023年4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关联方债权转让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海科金集团将其享有的对公司的部分债权分别转让给四川鑫阳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芜湖长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前述公告。

6、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收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的通知,因股东钟葱与西部证券股票质押业务违约,西部证券对其持有的在西部证券办理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共计18,651,578股公司股份进行违约处置。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等相关进展公告。

7、2023年7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债权人变更及关联方代公司偿还部分债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海鑫资产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全额受让光大银行对公司享有的贷款本金1亿元债权及其附属连带保证、抵押等担保权益;海科金集团代公司向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偿还融资租赁业务未付剩余租金13,625,678.58元。具体内容详见前述公告。

8、2023年7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关联方代公司偿还部分债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海鑫资产于2023年7月14日代公司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偿还重组债务本金和相关重组补偿金合计322,680,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前述公告。

9、2023年8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关联方代公司偿还部分债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海鑫资产于2023年8月25日代公司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偿还重组债务金额403,873,333.33元。具体内容详见前述公告。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ST金一　公告编号:2023-097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5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送达给各位董事。

2、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8号院11号楼六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3、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其中王晓峰、王晓丹、刘芳彬、王咏梅、石军以通讯方式参会。

4、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董事长王晓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合法、合规性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贵金属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对目前至2023年12月31日库存量的合理预测和对市场销售的预测,公司黄金套期保值业务交易量预计累计不超过500千克,累计投入资金(保证金)预计不超过3,450万元;公司白银套期保值业务交易量预计累计不超过1,000千克,累计投入资金(保证金)预计不超过108万元。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在上述额度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套期保值业务领导小组在该额度内进行具体业务操作。超过上述额度的套期保值业务,按照相关规定另行审议做出决议后才能实施。上述事项有效期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开展贵金属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ST金一　公告编号:2023-098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5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送达给各位监事。

2、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上午9:00在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1号楼六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3、监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其中王彬郦以通讯方式参会。

4、监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彬郦女士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合法、合规性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ST金一　公告编号:2023-099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贵金属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贵金属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套期保值目的

黄金、白银是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公司开展黄金及白银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是利用套期保值工具规避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及存货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保证经营业绩的相对稳定。

二、套期保值品种

公司对生产经营的原材料或存货进行套期保值,主要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白银现货延期交易品种进行。

三、套期保值投入金额及业务期间

根据公司对目前至2023年12月31日库存量的合理预测和对市场销售的预测,公司黄金套期保值业务交易量预计累计不超过500千克,按近期市场价格测算,基础黄金价格460元/克,预算保证金比例15%,累计投入资金(保证金)预计不超过3,450万元;公司白银套期保值业务交易量预计累计不超过1,000千克,按近期市场价格测算,基础白银价格6元/克,预算保证金比例18%,累计投入资金(保证金)预计不超过108万元。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在上述额度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套期保值业务领导小组在该额度内进行具体业务操作。超过上述额度的套期保值业务,按照相关规定另行审议做出决议后才能实施。

上述事项有效期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

四、套期保值风险分析

(一)价格波动风险:贵金属价格具有不确定性,公司进行贵金属T+D买开仓交易或卖开仓交易操作,若短期价格与业务操作方向呈反向变动,公司将承担提高贵金属原材料采购成本或冲减贵金属价格上涨所带来的利润的风险。

(二)持仓规模风险:目前上海黄金交易所的黄金(T+D)交易业务实行10%的保证金制度,白银(T+D)交易业务实行14%的保证金制度(上海黄金交易所有权利对交易保证金的比例进行调整)。保证金交易方式放大了交易资金的杠杆倍数,如果公司利用资金杠杆,会导致持仓规模过大,则微小的价格变动可能造成损益的重大变化,不利于公司稳健经营。

(三)资金管理风险:贵金属(T+D)业务实行每日无负债结算制度,如果清算后出现保证金不足,且未在下个交易日开市前补足,交易所将对合约进行强行平仓。如果公司资金管理不严格,出现未及时补足保证金的情况,将可能因被强制平仓而造成损失。

(四)操作风险:公司可能面临交易员报错指令以及电脑运行系统差错等操作风险。

五、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严格将套期保值业务与生产经营相匹配,旨在规避生产经营中可能出现的原材料或存货价格波动风险,不参与黄金白银延期交易的纯投机行为。

(二)公司已制定了《贵金属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审批权限、操作流程、风险控制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严格按照公司《贵金属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下达操作指令,根据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后,方可进行操作。公司将合理调度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

(三)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并加强对相关人员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培训,以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发生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

(四)建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六、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就公司开展贵金属套期保值业务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已就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的行为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及《贵金属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3、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及存货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开展贵金属套期保值业务。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880　证券简称:ST南卫　公告编号:2023-074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年上半年,公司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南卫股份202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76)。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880　证券简称:ST南卫　公告编号:2023-075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年上半年,公司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南卫股份202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7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880　证券简称:ST南卫　公告编号:2023-076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做如下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42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1.7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3,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6,617,924.53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6,382,075.4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7年8月2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5713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56,382,075.47
加:累计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净额	3,107,393.93
加:暂时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实现的收益	7,712,027.36
减:募投项目累计投入使用金额	154,585,730.33
减: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1,660,991.60
减: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70,000,000.00
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资金余额	10,954,774.83

公司2023年1-6月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资金余额	11,273,624.72
加:累计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净额	49,105.61
减:本期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	367,955.50
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资金余额	10,954,774.8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上述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3日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专户名称: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专户账号:3040000010120100038010,该账户已于2019年5月13日注销。专户名称: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专户账号:3040000010120100037979;该账户已于2019年12月20日注销。

公司于2017年8月3日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专户名称: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专户账号:8110501012800948105。

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专户名称: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专户账号:10607301040008368。

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2日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西太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专户名称: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专户账号:10607301040009549;该账户已于2022年6月10日注销。

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代码:603880　公司简称:ST南卫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金额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3040000010120100038010	已销户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西太湖支行	10607301040008368	10,620,098.30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8110501012800948105	334,676.53
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3040000010120100037979	已销户
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西太湖支行	10607301040009549	已销户
合计			10,954,774.8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86,246,721.93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此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截至2017年8月22日止,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以自筹金投入募投项目为人民币31,660,991.60元。上述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2017年9月6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5664号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12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70,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使用7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户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人民币70,000,000.00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3年6月30日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638.2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624.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建医用胶粘敷料生产项目	否	18,138.21	18,138.21	18,138.21	0.00	18,544.60	406.38	102.24	2021年7月	-165.39	否	否
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	否	7,500.00	7,500.00	7,500.00	36.79	80.08	-7,419.92	1.07				否
合计		25,638.21	25,638.21	25,638.21	36.79	18,624.67	-7,013.54	72.64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新建医用胶粘敷料生产项目于2021年7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年度实现的效益尚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相关项目建设竣工后受疫情影响订单量及产能释放均未达到预计的影响。 2、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8008万元,仅完成募集资金投资进度的1.07%,主要原因系由于自有品牌的研发、后续周期较长,在自有品牌产品形成系列化、规模化生产能力前,公司尚未开展大规模的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前期广告宣传、展会等营销费用主要采用自有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较小。公司目前了解手续项目投入较高且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考虑到该项目目标营运资金需求较大,为保证公司为保证规的投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优化财务结构,提升募集资金投资效益,保证全体股东利益,公司经审慎研究,拟终止"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并将对应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此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截至2017年8月22日止,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以自筹金投入募投项目为人民币31,660,991.60元。上述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2017年9月6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5664号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12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70,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使用7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户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人民币70,000,000.00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30日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3880　证券简称:ST南卫　公告编号:2023-077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卫股份""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第三季度报告主要涉及现金流量表,不会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归母净利润产生影响;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导致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第三季度报告净资产减少20,010,640元,不会对总资产、归母净利润产生影响;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导致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净资产减少18,601,440元,不会对总资产、归母净利润产生影响,导致2022年半年度报告总资产减少850,000元,净资产减少19,451,440元,归母净利润减少850,000元,导致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总资产减少1,827,500元,净资产减少20,428,940元,归母净利润减少1,827,500元。

一、会计差错更正概述

1、2020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及相关事项的议案。2020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完成对30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根据激励计划,在约定期